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变频器&软启动器维保服务中标候选人公示 (招标编号: ADS-BANC1-054)

公示结束时间: 2024年02月29日

一、评标情况

标段(包)[001]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变频器&软启动器维保服务:

1、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

中标候选人第 1 名:南京世球电子有限公司,投标报价:81.8758 万元,质量:满足招标文件要求,工期/交货期/服务期:730 天;

- 2、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(南京世球电子有限公司)的项目负责人:蒋曹平/;
- 3、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(南京世球电子有限公司)的资格能力条件:满足招标文件要求;
- 4、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(南京世球电子有限公司)的评标情况:满足招标文件要求;

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1. 异议渠道和方式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,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通过投诉邮箱提出书面异议。

投诉受理邮箱: z11h5520161@163.com

- 2. 异议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
- (1) 异议项目的基本情况;
- (2) 异议人的名称、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:
- (3)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明复印件;
- (4)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(如由授权代理人提出异议的);
- (5) 被异议人的名称;
- (6)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;
- (7) 有效的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:
- 3. 异议材料应当署名。异议人为自然人的,应当由本人签字,并附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:异

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,应当由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 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,授权委托人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 的授权委托书,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。

- 4. 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:
- (1) 超过异议期限的:
- (2) 异议事项不具体,且未提供有效线索,难以查证的:
- (3) 异议人不是异议所涉及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参与者,或者与异议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的;
- (4) 异议材料的内容不符合规定,提交的异议证明材料不全,经要求仍须补充而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的:
- (5) 已经作出处理决定,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证据的
- 5.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,不得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,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

三、其他

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变频器&软启动器维保服务

中标候选人公示

(招标编号: ADS-BANC1-054)

公示开始时间: 2024-2-27

公示结束时间: 2024-2-29

本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变频器&软启动器维保服务(项目编号: ADS-BANC1-054),经评标委员会评审,确定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排序,现公示如下:

一、评标情况

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变频器&软启动器维保服务:

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:

排序 中标候选人名称 投标报价

(万元) 服务期

- 1 南京世球电子有限公司 81.8758 120 天
- 2 南京蓝泽科技有限公司 96.6870 135 天
- 3 南京飞舟科技有限公司 104.8320 135 天
- 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- 1. 异议渠道和方式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,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通过投诉邮箱提出书面异议。

投诉受理邮箱: z11h5520161@163.com

- 2. 异议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
- (1) 异议项目的基本情况:
- (2) 异议人的名称、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:
- (3)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明复印件;
- (4)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(如由授权代理人提出异议的);
- (5) 被异议人的名称:
- (6)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;
- (7) 有效的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:
- 3. 异议材料应当署名。异议人为自然人的,应当由本人签字,并附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: 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,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 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,授权委托人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 的授权委托书,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。
- 4. 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:
- (1) 超过异议期限的:
- (2) 异议事项不具体,且未提供有效线索,难以查证的:
- (3) 异议人不是异议所涉及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参与者,或者与异议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的;
- (4) 异议材料的内容不符合规定,提交的异议证明材料不全,经要求仍须补充而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的:
- (5) 已经作出处理决定, 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证据的
- 5.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,不得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,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
- 三、其他公示内容

公示期: 2024年2月27日至2024年2月29日24时00分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: 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

地址: 南京新材料科技园长丰河路 389 号

联系人: 俞健

电话: 025-57688151

招标代理机构:蓝星招标(江苏)有限公司

地址: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西路 51号

邮编: 222000

联系人: 王伟宇

电话: 18000191317

电子邮件: z11h5520161@163.com

四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招标 人: 蓝星安迪苏南京有限公司

地 址:南京化学工业园长丰河路 389 号

联系人: 俞健

电 话: 025-57688151

电子邮件: z11h5520161@163.com

招标代理机构:蓝星招标(江苏)有限公司

地 址: 江苏省连云港市朝阳西路 51号

联系人: 王伟宇

电 话: 18000191317

电子邮件: z11h5520161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2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